

# **Yuk Wi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 **煜榮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36)

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九日(星期五)

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

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sup>2</sup>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上述公司(「本公司」)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共 \_\_\_\_\_ 股之登記持有人<sup>1</sup>，

茲委任<sup>3</sup>大會主席或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之代表，為本人／吾等及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九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九龍灣宏照道19號金利豐國際中心8樓D室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藉以考慮並酌情通過召開大會通告所載之下列決議案，並為本人／吾等及以本人／吾等之名義按照下列指示就該等決議案投票，或如無作出有關指示，則本人／吾等之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

普通決議案		贊成 <sup>4</sup>	反對 <sup>4</sup>
1.	省覽、考慮及採納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及本公司董事(「董事」)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2.	考慮及批准續聘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3.	(a) 重選李嘉麗女士為執行董事； (b) 重選姚道華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c) 授權董事會委任額外董事；及 (d)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薪酬。		
4.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發行、配發及其他方式處理本公司股份。*		
5.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本公司股份。*		
6.	通過加入購回股份的數目，擴大董事發行本公司額外股份的一般授權。*		

\* 決議案全文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九日的通函所載的大會通告內，有關通函連同本代表委任表格寄發予本公司各股東。

日期：\_\_\_\_\_

簽署<sup>5</sup>：\_\_\_\_\_

附註：

- 請填上以 閣下名義登記並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之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本公司股本中所有以 閣下名義登記的股份有關。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 如擬委派大會主席以外的人士為受委代表，請刪去「大會主席」字樣，並於空欄內填上 閣下擬委派的受委代表的姓名及地址。本代表委任表格的每項更正，均須由簽署人簽示可。
- 重要事項：閣下如欲投票贊成任何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閣下如欲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請在「反對」欄內填上「√」。如無任何指示，則 閣下之受委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閣下之受委代表亦有權酌情就任何召開大會通告所載以外而於大會上正式提呈之決議案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須由 閣下或 閣下正式書面授權之代表簽署。倘股東為公司，則須加蓋公司印鑑或由公司負責人或獲正式授權之代表或其他人士簽署。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已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之核證副本，須於大會或大會的續會(視情況而定)舉行時間不少於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香港夏愬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
- 倘屬聯名股份持有人，而一位以上聯名持有人出席任何大會，則排名首位者方有權投票(無論親身或委派代表投票)，而其他聯名持有人之投票將不予以計算；就此而言，排名次序以聯名持有人在股東名冊內有關聯名股份登記之次序為準。
-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須親自出席大會以代表 閣下。
- 股東填妥及交回委任代表文據後仍可親身出席大會或該大會的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有關委任代表文據將被視為已撤銷論。

### **個人資料收集聲明**

閣下是自願提供 閣下及 閣下受委代表的姓名及地址，以用於處理就本公司大會有關 閣下受委代表的任命及投票指示(「該等用途」)。我們可能就與該等用途相關的用途向為本公司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的代理人、承辦商或第三者服務供應商，以及其他獲法例授權而要求取得有關資料的人士或其他與上述所列出的該等用途有關以及需要接收有關資料之人士提供 閣下及 閣下受委代表的姓名及地址。 閣下所提供的 閣下及 閣下受委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將就履行上述該等用途所需的時間保留。有關存取及／或更正相關個人資料的要求可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的條文提出，而有關要求均須以書面郵寄至本公司／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之上述地址。